

教學助理納保相關事宜

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107年11月2日臺教高（五）字第1070196432號函修正辦理。原教學獎助生自上述指導原則刪除，一律規屬於具僱傭關係之兼任助理，適用勞動部「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
全面參加勞工保險。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38條規定，員工總人數在三十四人以上者，需進用1名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故實際擔任教學助理人數需調整。



人數不變

制度改變

金額不變

教學助理(TA)

250人

大班
課程

實驗
實習

游泳
課程

擔任1~2門課
按日投保

擔任3~4門課
按月投保

教學助理

●教務處承辦，依教學助理申請要點辦理。

●取得合格教學助理資格之研究生優先（游泳例外）。

●按月核發薪資。

●預估保費：1,546(元/月)*250人*4個月=1,546,000元。(學期)

600萬/年
(不含保費)

依教育部及勞動部相關法規訂定本校管理辦法

研究生獎助學金

獎勵性質

優秀研究生

●學務處承辦，依各系所研究生之比例分配經費(不含延畢生)。

●各系所研究生獎助學金辦法自定。

●可以與TA資格重覆申請。

●資格以在學研究生(一般生)。

●按學期(學期末)核發獎助學金，由各系造冊請領。

600萬/年



制度
改變

人數
不變
金額
不變

教學助理新、舊制一覽表

制度	舊制	新制	
職稱	教學獎助生	教學助理	研究生獎助學金
人數	500人/學期	250人/學期	250人/學期
金額	1,200萬/年	600萬/年	600萬/年
一般課程	0~2學分\$4500/學期 3學分\$6500/學期	依實際擔任 <u>大班課程</u> 時數 計薪，單堂課以3小時為 限，時薪依基本工資辦理。	★研究生獎助學金依各 系所研究生之比例分配 經費(不含延畢生)，並 自定研究生(一般生)獎 助學金請領辦法。 ★研究生可協助指導教 授於課程上之事務。
實驗課程	\$6500/學期	固定工時3小時，時薪依 基本工資辦理。	
游泳課程	\$4500/學期	固定工時2小時，以時薪 \$225辦理。 (需具備救生員執照)	

107學年度第2學期研究生獎助學金—各系所經費分配表

實際分配總金額 3,190,000

研究生人數：1020人

原分配總金額： 3,000,000

農學院			工學院			管理學院					
系所	人數	原分配金額	系所	人數	原分配金額	系所	人數	原分配金額			
農園系	37	108,824	110,000	環工系	76	223,529	230,000	農企系	14	41,176	50,000
森林系	21	61,765	70,000	機械系	39	114,706	120,000	資管系	32	94,118	100,000
養殖系	23	67,647	70,000	土木系	23	67,647	70,000	工管系	36	105,882	110,000
生技系	41	120,588	130,000	水保系	33	97,059	100,000	企管系	17	50,000	50,000
木設系	17	50,000	50,000	車輛系	60	176,471	180,000	餐旅系	10	29,412	30,000
生資博士班	14	41,176	50,000	生機系	17	50,000	50,000	景憩所	21	61,765	70,000
動畜系	18	52,941	60,000	材料所	18	52,941	60,000	科管所	12	35,294	40,000
植醫系	17	50,000	50,000					時尚系	14	41,176	50,000
食安所	24	70,588	80,000								
食品系	78	229,412	230,000								
合計	290	852,941	900,000	合計	266	782,353	810,000	合計	156	458,824	500,000

人文學院			國際學院			獸醫學院					
系所	人數	原分配金額	系所	人數	原分配金額	系所	人數	原分配金額			
幼保系	5	14,706	20,000	熱農系	86	252,941	260,000	獸醫系	29	85,294	90,000
應外系	6	17,647	20,000	食品碩士學程	16	47,059	50,000	野保所	20	58,824	60,000
社工系	26	76,471	80,000	水土工程碩士學程	7	20,588	30,000	動疫科技所	15	44,118	50,000
休運系	16	47,059	50,000	農企碩士學程	21	61,765	70,000				
技職教育所	31	91,176	100,000	觀賞魚專班	4	11,765	20,000				
客研所	17	50,000	50,000	疫苗國際專班	9	26,471	30,000				
合計	101	297,059	320,000	合計	143	420,588	460,000	合計	64	188,235	200,000

註：

一、分配比例以各系所研究生人數佔研究生總人數百分比為分配依據（含碩士班、博士班，不含在職專班）。

二、研究生人數由教務處提供，統計截至108年2月12日。

三、為便於各系所經費掌控及核銷，茲將分配金額無條件進位至萬元，透支經費由學雜費收入總額提撥之獎助學金經費項下支應。

四、獎學金之核發請以「實際分配金額」欄為準，由各系所審核後依程序造冊，每學期請領一次。

五、本案通過後執行期限為108年3月1日起至108年6月30日止。